



## 第一章

### 甘露说，这是同性恋酒吧

悬向天尽的翅膀。

蓝色，天空和海炽烈拥吻过的颜色。

巨大的布景下面坠落着白色的衣裙，斑驳着。

紧致细密的皮肤，流转着象牙的光泽。拨起的腿，倏然收拢的腰肢。一只羽毛编织的蝴蝶垂飞在别无他物的胸

前。

没有阳光。

呼吸微弱的灯光呻吟着撩拨着我瑟瑟的身体。

一挂白纱云朵般朦胧了凉滑的脸。只闪在云朵上方的眼睛翕动着对阳光的怀想和刻意的遗忘。

不要表情。不需要任何表情。藏在云里的思绪很安全。

咔嚓——

OK!

约定中的灯光没有来。

罗迁把摄影机野蛮地推到一旁。

永永，今天拍到这里吧，晚上我们一起 happy 一下？

长发，细边的眼镜，落拓不羁的装扮，还有那双仿佛能够洞穿一切又仿佛稀里糊涂的眼睛。

三年了，我在那幽幽的镜头和他散光却妄图聚敛人世间所有美的瞳孔前整整晃动了三年。

拾起斑驳着蓝色布景的裙子，却没有穿。

我说，罗迁，我想穿长裤，随便什么样子的，不是裙子就好。

一阵风后，罗迁把一条抠了几个洞的牛仔裤和一件很旧但挥散着透明皂清香的白衬衣递给我。

长大的衣服里面，我足可以用余下的空间跳踢踏舞。那种感觉一如罗迁，舒服，没有负担，不需要时时划一道不可逾越的界限。

好兄弟，兄弟了多久呢？

十四岁从一条毛毛虫争夺战建立邦交到二十三岁，虽然期间有三年的分隔，但情谊流水，小小的，清澈的，却从没有间断过。

及至大三，突然被那所全国名校 S 大学抛弃，开始亡命——哦，客观的说是漂泊——天涯，在上海的一个摄影展上和罗迁重逢，这家伙已经在那个圈子混得头头是道

了。

对于以什么形式来缅怀纯真无邪的少年时代，并且庆祝茫茫人海没有经过找寻的惊喜度指数极高的重聚，争论了足足半个小时还没有统一的说法。喝酒，太俗气；吃饭，更是碌蠹。罗迁冥思苦想了一阵，抹了一脸坏笑说，心心，不如我们一夜情吧……

啪！

哎哟！

手心和脸部皮肉接触的声音清脆而余音袅袅。

罗迁故作委屈，捂了脸，心心，你变了。非但不是易燃易碎品了，怎么楚楚可怜的小样儿下面修炼出一副铁娘子的做派，世道真是变了呀！

我笑说，我现在叫杜永永。

他又乍现出什么灵机，拨弄了几下让很多女人嫉妒的油光水滑的长发，不如这样，你做我的人体摄影模特怎么样？照片和底片都统统上交给心心。我嘛，就独自饱餐秀色啦——哎呀，慢着，你先别拧，实话说，我在创作一个“飞翔系列”，但现有的那些模特胳膊和腿儿比木偶的也好不到哪里去。心心，你不是一直都想飞吗？

飞……

这个最平常不过的单音节词钝钝击在我应该存放着心的地方。

罗迁不知什么时候敛去了那些嬉笑和善意的轻薄，他的眼睛电钻一样钻透那些深藏着过去的时光。

他一定看到了什么。是那场太阳雨里我们最无厘不过的那场战争吗？还是我被他们当回易燃易碎品的日子？我不确定。但他钻着的那些碎片里一定会有一个人英挺的身影……

不要，我不要看到这个身影。

蝴蝶又痛了，它挤压着我的胸腔，它说它又痛了。

罗迁说，心心，你没事吧？你是不是想余……

不。我鲁莽霸道地阻止了另外一个音节。

我说，好吧，我答应你，但你必须保证不能让除了你之外的人看到那些照片。

他蹦了十几个高，嘴里呜哩哇啦说了一阵洋洋不吐的英语，表示激动过度的欢愉。

于是，三年，除了各式各样的更换工作，我把自己留在罗迁捕捉着艺术而没有情欲的胶片上。

通常，我和罗迁一起冲印那些照片。好笑地忍受他不停念叨怎么越来越瘦的折磨。

照片上的女孩子很美。她的身体是通透明媚的。

罗迁看着静坐沉思的她，闭着一只眼睛假寐的她，抱着布娃娃扮可爱的她……任由眼镜滑稽的在鼻梁上荡着秋千却浑然不觉。

相纸上，女孩子所有隐秘的部位都招摇而眩目地舒展着，眼睛却是隔山隔水的渺杳。罗迁告诉我，那说不出确切颜色的瞳孔让他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摄人心魄。

我一次次耐心地提醒罗迁，她的名字是杜心心，是你

熟悉的那个心心，但会说会笑会掐你拧你的这一个，你只能叫她杜永永。

罗迁问，为什么？是为了余……

我说，哥们儿，你省省吧，我们这里只有人，没有鱼，如果你谗了，海鲜城我做东，成了吧？

他只有收拾好那些疑问，乖乖地在照片里怀想他从前没有这么多禁忌的心心好兄弟。

三年里，每隔一个星期我就把一张照片装进信封，写了 S 大学的地址和系主任的名字丢进邮筒里。

信封很轻，除了照片没有一字一句，它落下去没有声音，但我总是明确地听到系主任打开它们时那惊恐万状的呻吟。

我没有告诉过任何人，包括罗迁。他天真地认为我害羞的根本不敢仔细盯着那些照片一分钟以上。而事实上，我把它们统统寄给了一个老男人。

那些透明的，青春着、美丽着、挑衅着、斥寻着的身体，还有弥漫着天的蓝云的白的眼睛，它们向那个老男人质问着一个关乎清白的问题……

直到有一天，罗迁的女朋友突然融化的糖人一般涕泪四溢冲进摄影室，拿一把刀指着自己的脖子问罗迁，你要她还是要我？

我披了衣服，替目瞪口呆的罗迁说，他从来没有要过我。

罗迁终于结婚了。我那曾发誓一辈子只和照片谈恋爱的好兄弟。

送他的新婚贺礼是一架功能比我的头发少不了多少的相机。在他散光的瞳孔进射出的盈亮里，我想，能爱着什么是一件多么多么幸福的事。不管被爱的是人或者人以外的任何东西。

罗迁说，永永，有句话我忍了很多年都没有机会对你说……因为我一直以为他在你身边，你们到底怎么了？余非呢？他在哪里？

余非……

他是谁？我反问着夺过了罗迁捧在手里的相机。

咔嚓——

准新郎罗迁手足无措被我装进了那个幽黑狭小的世界。还有，我们十四岁始然的兄弟情谊。

我说，你想说的你想问的都装在里面了；罗迁，照片洗出来记着留给我。

罗迁点头，忧心忡忡，很男人的。他飞快地拥了一下我枝桠着骨头的肩膀，奔向了他的婚礼。

婚后，他们小两口搬到了大连。

我又陷入了极度飘忽的状态。虽然一个星期以后有了彼得洛，有了新的工作，有了他带我到美国的承诺，但是我不快乐。

临行前的第三天，被我冷落许久的手机提前泛起的乡愁一般呻吟起来。

你来吧，甘露在电话里说。

她这么说的時候，我已经飘荡在上海的雨季里。

飘荡是恰当的。因为我没有翅膀，所以只好折中，作一只鱼，在城市的汪洋里体验飞翔。

终于习惯了南方犹抱琵琶的阳光，和南方男人咿咿呀呀的精明做派。皮肤黑了一些，骨头更突出了一些，对我的新名字习惯了一些。起码有人叫“杜永永”，不会再事不关己置若罔闻。

杜永永... ...

依然陌生，但陌生的潜意识里有崭新的味道。

我喜欢了这种陌生。

总是穿行在不同的城市之间，品尝各种职业的味道，孑然一身，甚至突兀地出现在那些主管面前，对他们说，我没有任何文凭。

这真是一个天大的笑话。曾经是 S 大学公认的才女，却说自己没有文凭。

三年前，无数种目光丝丝缕缕错综着勒进我皮肤里面，抽掣着我所有的细胞，不见一滴鲜血的在我身体里奋力圈成这样一个暧昧了千年的词：妓女。

那一瞬间，我注定和文凭无缘了。

一只青筋纵横的手，一叠拼命和 A 片媲美的照片，把一个有着和我一样容貌的女子赤裸裸暴露在太阳的眼泪里。那个时候，是什么玩意让我觉得还有继续活着的必要？我至今都没有弄明白，或者已经没有力气弄明白。

\*\*\*\*\*

三年里，除了和罗迁在一起，我不得不喋喋不休对那些好奇的主管做着点到为止的补充，我说别人能做的事我也能做，并且会比别人做得好。然后在他们的折服里怀想北方的艳阳。

只有彼得洛没有要求我的补充，他汪蓝的眼睛倒影着我白色的身影。裙子以直筒的简单甚至原始的形式缝合着。我架着它，一同出现在这个异国男人的瞳孔里。他眼里的我却是那么完整，那么干净，所以我留下了。

我喜欢彼得洛的蓝，喜欢他眼里完整干净的我。

太阳，漂泊在天上的千面女郎，此刻展露着的是细雨中恍惚而骄矜的面容。

于是，我更加想念她投向北边时炽烈娇憨的模样。就像甘露，在北京的电话里对我说你来吧的甘露。

还是经常把整个的夜晚都挂在网上，还是在各种聊天室里眨巴着眼睛做个哑巴。还是会忍不住写点什么，但再没有不小心把它们发到哪个编辑的邮箱。

多久了？一年前还是三分之二年前？遇到甘露半个小时以后，她说杜永永你要是个男人就好了。当时我笑笑的，这辈子是没有什么可能了！但我记住了这句话，连同甘露散发着北方阳光的甘爽气息。

\*\*\*\*\*

那是在深圳，我炒掉了那个除了换女人，什么都吝啬

的广告公司老板，给上海为了我突然失踪紧张不已的罗迁挂了电话，我说哥们儿我还活着。这实在不是一句会令人多么安慰的话，但是我的兄弟罗迁说，那就好。

我无声的笑了，心情很爽，径直走进了一家酒吧。

伤还在，但你一次次揭开伤口，也就熟悉了那种刺痛，直到那痛变成一种习惯而麻木。

酒吧很柔，里面的味道简直可以用百花齐放来形容。就像各种品牌香水的大聚会，让我以为是嗅觉领域的博览。

女人，仪态万方的女人，双双对对的女人。

这不是医院，我对自己说。还好没有白色，否则我又要强迫自己得一阵失忆。

很奇怪吗？一个形单只影的女人问我。

这个有着北方口音和北方式美貌的女人，就是甘露。

这是同性恋酒吧，她神色坦然地说。

我舒展了眉头，坐在她对面。没有好奇是假的，但我喜欢她没有丝毫青涩的庸懒的韵致。

缘分，已经不属于我盲目推崇的范畴。但我和甘露的相识又怎样理解？

我们活在别样的两个世界里，没有任何原因出现在一个狭小的异乡的角落里。一个隔绝了白天，隔绝了阳光的角落。

我们散发着决然不同的味道，但这两种味道却藐视同性相斥定律，交缠在一起。

我们说了很多话。疯疯癫癫，痴痴狂狂。互相取笑，却互相欣赏。

她说，两个月前她已经三十岁了，没想到两个月后，她却和一个十八、九岁的小丫头谈的天翻地覆。

我说，我二十三了，丫头是，但不是很小的那种了。

她笑得把整杯酒都洒在我身上。我也笑，没有来由，忍不住，也不想忍。在甘露被酒精曲折着的瞳孔里，我看到失落已久的太阳。

我说，甘露你着火了。

她闭了眼睛掐灭了那妖异的火苗。

朋友，让我越来越糊涂的两个字。离开大学的日子，它们变得遥远，如一副单薄的剪纸，摇摇欲坠张贴在记忆远处。

可是甘露出现了。于是那副剪纸终于减缓了坠落的速度。她身上有一种特别的东西，我说不好是什么，但那种东西一点点靠近着我的剪纸。

她问我家在哪里。

我说没有，世界上有很多人，并不是所有的人都需要有家。这很正常。

我有说不正常吗？她灼灼地反问。

那时候我知道我们都是敏感的。这敏感，和我注定要对男人感兴趣而她喜欢女人没有任何关系。

她问我天亮以后去哪儿。

我说不知道，或许找一个随便什么公司混一阵吧。当然外企最好。

为什么？

呵呵，我傻笑。

她说你跟我走吧，你在我那里随便混。

你在哪儿？我问。

旅行社，我是老板。她摇着酒，笑容浅浅。

旅行社又在哪儿？

北京，你应该感觉到的是不是？她双眼皮上的眼影变换着颜色，柔滑的酒光里隐约有不经意的岁月痕迹。

北京……

好地方……

我说。

有什么好？哪里不一样？她眉目间有了几分醉意，醉里摇晃着一波一波的沧桑。

有地方住么，今晚？她问。

我说，没有。没有家的人对“住”的概念是模糊的，虽然欲望是强烈的。后面这句我是对自己嘀咕的，甘露没有听明白。

甘露笑得很开心，她拍了拍我的脸，没关系有姐姐呢！

谁是我姐姐？我扔掉她修长的手问。

我啊！怎么，难不成你还准备叫我阿姨？我还没老到那种地步吧？她拿出镜子顾影自怜。

五星级宾馆的床上，我努力识别着床单是不是比别的地方白，以便不去看甘露赤裸裸，凹凸有致的身体。

别害怕，她似乎要把所有的被子和毛毯都盖在我身上。

有什么害怕的？我避开她摇曳着酒意的眼睛。

杜永永，你是属于男人的，她说。

我谁都不属于，我翻了一个身否掉了她的论断。

甘露横陈在另一张床上，她说好冷啊，但是好舒服。我很快就睡着了，在甘露的冷和舒服里。

那个白色的梦又回来了，纠缠了我六个三百五十天的梦……

我守着她。我和月亮一起守着她，然后又和太阳一起守着她，再然后我还是和月亮一起守着她。

她为什么还在睡？我傻乎乎地问医生。

那白帽子白口罩间仿佛洞穿所有生和死的眼睛连眨都没有眨一下。

我口不择言地质问他：如果现在躺在床上好象永远都醒不过来的人是你妈，你还会不会这样？

他摘下口罩好象是为了更清楚的看到我的出言不逊。但很快他又恢复了那种蜡像一样的状态，好歹抛过来一句话：小姐，我必须提醒你——面对事实，该做的我都做了，剩下的就看天意还有你的承受能力了。

说完，头也不回走出了观察室。

我颓然跌坐在椅子上。许多的东西在骨头深处一点一点开始坍塌。

我看着被漫无边际的白色裹挟着的那个瘦瘦小小的头颅。这就是看着我活蹦乱跳长大的妈妈？

“事实”，这个词古板而中性，但铺天盖地的白色却把它涂满了悲情的色彩。

她的嘴唇微张着，有着倾吐什么的欲望。那会是什么呢？她为什么始终都不肯睁开眼睛？

胸口很闷，好多的话在气息间流窜，但是想让她听到的那个人却不给我机会。

妈，你一向都很大方的。我回来晚了，你可不可以换一种方式生我的气？你总是问我将来想做什么，难道你早就决定要把我一个人留在这个一点都不简单的世上？

妈，到现在我还不知道我是不是有爸爸，还是真像你说的从什么风雪夜的大门口拣回来的——当然，这种说法我三岁以后就不再当真了。

\*\*\*\*\*

我看着她的嘴唇。我在心里唧唧咕咕，磨磨叨叨。我好怕自己停下来，她的心跳也会跟着停下来。

飞机，宁愿是飞机。

当我童年最好的朋友被它带走的时候，我就武断地认定飞机真不是什么好东西，人类发明了它难道是为了给离开增加一种现代的方式？

但现在，我宁愿是飞机，老妈。我宁愿你坐在这个现代家伙的身体里哪怕飞到任何地方，只要不这样躺在床上。

妈，你还记得咱家书柜里那些地摊上我们一起淘来的书吧？

我经常向你抱怨苏轼、柳永、李商隐……这帮酸溜溜的古人把我的许多灵感都早早搂到他们那个时代，现在我却疯狂地希望没有看过那些诗，因为所有关于生离死别的句子都不祥地在这个白屋子里飘荡。

还有，那个旧书喋血的故事：

一个长发妖娆，不美丽但很神秘的女人，在封面上弯着被沙漠风暴涤荡过的笑容。封皮上《雨季不再来》的书名一起同流合污引诱着我。

那个刚交过学费，我们娘儿俩的囊中飞速逼近着真空状态。但你的视线在那个叫三毛的女人和叫杜心心的女孩之间来去了几个回合之后，把那本书从重重发黄纸页的包围里解救出来，放在我手上。

我看着三毛笑了。

十三岁，我居然有了比三毛还妖娆、明艳的笑容。涤荡它们的不是撒哈拉，是我妈。

交钱时突然从人群里蹿出一只手，老鹰似的叼走了你手里的钱包。我一下子抱住了他的腿——因为当时个子太低，只够抱住他离我水平高度最近的这部分。他回头就给了我明晃晃的一下子。

我的心脏没有长偏，但幸而这位仁兄没有得过小李飞

刀之类武林高手的真传，一刀偏了那么寸许，于是我的小命才得以惊险的延续。

那时候你守着我说傻孩子，我们包里又没有多少钱，他要就随他去嘛。

你的眼泪珠珠链链织成了一面网，我摇晃在网中央。

我努力设想着你年轻时泪眼婆娑的楚楚丰姿，心里是快乐的。

\*\*\*\*\*

心脏病突发？怎么会呢？我怎么从来都不知道？

只是觉得你的脸色总是好苍白，我能想到的就是用省下来的钱给你买各种各样的胭脂。无论如何没有想到是你的心脏。

\*\*\*\*\*

我把她的手攥在手里。惊奇地发现我的手长过那只干瘦的手已经好多。

这是不是意味着长大？但我从没有想过一个生命的成长要以另一个的消解为代价。

突然，那只手动了一下。我感觉到了！真的！有一阵暖暖的气流传递到我身上。

她的眼睛，勉强撑开。她翕动着干裂的嘴唇说，心心……你有爸爸，他在美国，叫……余正扬，还有你的亲生母亲……好孩子，你一定答应妈妈，好好的，好好的长大，去美国找……找… …

她的眼皮挣扎着把整个的我装在里面。好深啊。汹涌，湿润。我想把自己旋进她的眸里，哪怕在里面一生流浪。

妈，我有爸爸？我真的有爸爸？我狂喜，然后疯狂的害怕。

她眼睛深处的那些汹涌和湿润一浪一浪飘散开来。

不！我觉得什么东西离我那么近，那么近，渐渐地又飘远。我大喊，医生医生你快来呀！！一群白花花的身影把我推出了门外。

定定地站在走廊里，多么希望，我的周围是无数的摄像机，当导演一挥手说“咔！”的时候我可以从戏里走出来。

但是没有。没有摄像机，没有导演，只有我和我绝望的等待。

出来了，像所有煽情戏里用滥的长镜头。白色覆盖了身体。接下来？应该是眼泪是呼喊！

可是我呢？我怎么办？那个医生走到我面前，在口罩里瓮声说：她去得很平静。……据说只有好人才能有这样的福气。

你他妈到底会不会说人话？我居然用最轻描淡写的声音说了平生说过的最……的一句话。

没有人指责我。穿白衣服的人都低着头。一刹那我觉得他们很可怜，每天都不得不目睹那么多生和死。在人生